

证券代码：000681

证券简称：*ST 远东

公告编号：2012-072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2年12月4日上午10:00在常州公司总部以通讯表决方式紧急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12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公司应到会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姜放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恢复上市条件、提交恢复上市补充材料的议案》

公司2009年暂停上市后，一直致力于重组及恢复上市的推进工作。公司于2010年4月26日在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自2009年3月24日暂停上市后的首个年度报告。根据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宁信会审字（2010）0138号带强调事项段的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200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119,816.65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2.1条规定。2010年4月30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了股票恢复上市的申请，2010年5月7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受理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申请。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4.2.1条的有关规定，公

司董事会经过自查,认为导致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因素消除。鉴于此,公司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提交恢复上市补充材料,申请恢复上市。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暂停上市期间公司为恢复上市所做主要工作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恢复上市相关的盈利预测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五日